



一行在或問

全

リ 5
3651



信
伊
3651

奇不
尊
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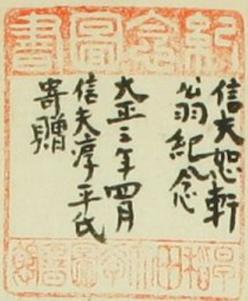
三
張
軒

行在或問序
一曰多人會集談及南國行在
之事就中質問長慶後龜山二
院及楠正儀等之事余考索其
事日久矣未審其事實姑舉佗
日所推考應其問訊及人咸請
筆之余以證考之未悉臆度之

崇
濟
和
昌

尚多辭之固請不止於是錄而
多之名曰行在或問答好事之
本訂正其誤安使其事蹟得歸
于真實余之大幸也文政十一
年戊子三月柳河牧園豬識

關思亮書



余折衷諸書意如左

太平記紀載該博當時事狀可概見也其傳會妄誕
不為少矣然此記之後閱南北之事如閭中摸索此
記亦可抵於吾邦之一史乘

太平記園大曆以後行在紀載之存者新葉和歌集
嘉喜門院集李花集及諸寺諸家文書可謂僅僅曉
星矣亦可以為確據李花集編撰未精

花營三代記後愚昧記後深心院關白記無論平為
當時實錄其施及於南國之事多一時風聽不審始
末情實而記載者故讀者不以意逆之或誤其真一

切據為斷案亦未為得矣。園大曆主北朝。然此公有時通於行宮。故其載南國之事。勝於後愚昧記等矣。梅松論成平足利氏。其為尊氏直義文固矣。亦有詳確於太平記者。

吉野物語古而未純。三法師物語假設之文亦不成。乎近世之手。豫章記瑣瑣碎碎。所謂排沙揀金者。櫻雲記南方紀傳後人之作。追考未切。

世間相傳為真書者。其所舉間不確者有矣。又相傳為偽書者。其所載間不妄者有矣。

明李攀龍曰。不晦者心。不朽者文。元劉因有詩曰。記

錄紛紛已失真。語言輕重在詞臣。若於事事求心跡。恐有無邊受屈人。可為讀經史法。

茅山豬識

書行在或問後

余西遊行畫院間。遇一朴實士人同行。指言是牧園大野一揖而別。今十三年。其忽持此書來贈。余驚其考證精博。可輔常史。余修外史。行在及楠正儀事。模糊了局。嘗遇一朱翁。公索觀上殿中有言。此特自便省覽。若博引旁搜。辨析錙銖。世自有其人。正為如大野者。言預自設。逃路耳。大野祇從枉訪。誦語

行在武陽
竟日而去自言有志春秋學與余同志因問傳註
孰可意者曰一金鎖匙亦頗合余意吁若斯人
安得隔隣住晨夕相造為樂耶

山陽外史賴襄歲

余平素有所漫錄曰恬居雜記今舉數條附于此
竊惟我邦皇祚無疆自藤原氏攝籙以降事故相
仍威福轉移海內之權歸於北條氏後醍醐帝天姿
英拔履涉艱難克誅北條氏其烈赫著是時內有四
房外有正成所諮詢謀度非乏其人帝亦頗好典籍
於是時帝嚴恭寅畏不敢荒寧銓定公家武家爵祿
及功臣賞格無偏無黨建用皇極則恢復之業立四
海寧一矣然其所為反是遺孽始艾大亂因生竟至
致足利氏大興帝南幸矣先是武家握權已久而朝
廷暴屈卑之武人咸恚怒焉亂之又生雖本乎帝之

行在武周
德其所胚胎已在此也。異邦聖王繼前代制禮樂，必有所損益以維持六七百年。後世開國之主，雖不及乎此，亦觀時勢，制治體，得保二三百年。帝之業不出乎此，一朝土崩，遺圖不振，悲哉。

太平記載公卿奏議，有不可信者。如藤原藤房龍馬之諫類是也。其記載出雲州貢馬，奇偉駿絕，號龍馬。帝玩賞以為天馬，屢臨觀焉。一日公卿畢集，帝問天馬之來符應何如。藤原公賢稱其嘉瑞，群臣皆奉賀。帝得意甚，藤房後至，帝又問之。藤房稱漢文光武與周穆之事，判其却用吉凶，遂因緣乎其馬，悉放棄當

時秕政，譏短論駁，無復餘蘊。帝勃然，群臣失色。以余觀之，必不然。夫藤房以忠良之懿，居納言之職，帝信任亦舊矣。其諫說啟沃，必承間察，幾親密懇到，使帝感悟悔悛而止。其前後所匡救補益，可想也。及帝志滿欲飽，怠縱荒淫，誨諫之不行，即決然而作，晦其蹤跡，是所以為藤房也。如帝問天馬之應，延對以周漢之故事，必有之矣。抑當帝觀遊娛樂，公卿會集之時，事非有緩急而攢然斥短，一時得失，竦動四座，也不徒無益，將杜他日納諫說之路。是悻悻自喜，沽虛譽者之所為也。誰謂藤房有此事也。如其所諫說啟沃。

行在或問
必絕口焚草不泄乎人間孰得聞知之此條記者舉俗說巷議託諸藤房其意欲崇藤房不覺反賊其人如此類讀者察諸嗚呼大厦之將壞非一繩之所支也藤房去之正成死之

太平記載尊氏反源義貞賜節刀東伐屢戰連捷敵大沮若義貞徑進尊氏不得保鎌倉矣義貞緩故敵復蘇余按梅松論不然直義之敗于海道與諸將退保箱根扼大師于其險義貞來攻不為遲緩先是尊氏陽引違詔之罪陰結衆人之心又簡小山結城等自備聞直義之敗即率其精兵趨於足柄敗偏師擣

大師之後使其不戰潰散其兵略出乎義貞之上矣論者又謂義貞將西赴眷戀邦媛怠失兵機竟致朝廷之傾覆亦非公論也尊氏之奔使老僧狡黠若赤松當大師衝要細川舉族據于四國其他族人諸將分樹山陽山陰又還佐竹於東國其臨狼狽之時施後拒方略極精當而躬率親戚麾下赴海西其意固有九國義貞躡尾亦難捷矣此時朝廷失控駁之道海內喁然望武家復興而尊氏奸猾雄略蓋籠一世其視帝之為如祿山之於明皇雖諸將勇謀亦知其無能為而已夫驅將背之衆向受降之敵其勝敗不

待戰而決矣。豈獨罪義貞乎。

吾藩之佐田氏出乎新田氏。有世譜舊記。世間所未見。故今舉其三條。

義貞之父曰滿氏。初名氏光。早死。祖父朝氏養義貞為嗣。義貞年十三。將加元服。朝氏曰。汝父初名氏光。汝今繼之。名汝曰氏繼。可乎。義貞曰。小子聞之。先人之加服也。延足利家時為帽父。家時授先人初名。其後先人自改後名。曰家時汰甚。自處以宗家。視我以支流。吾豈默默自貶家尊乎。今小子雖劣。承其適宗。義不欲處支流。朝氏奇之。蓋新田足利兩流。名加氏。

字者。宗子踐之。支子戴之。故滿氏義貞云。

義貞年十七。謂族人曰。吾家世世任朝廷爪牙。討叛撥亂。義不貞則不可。自名曰義貞。謂弟小次郎曰。吾舉義則義宜為其助。延名之曰義助。後醍醐帝在笠置山。義貞欲舉兵。馳使者乞綸旨。未到。行在陷。義貞輟。

尊氏之西遁。帝勅義貞管領山陰山陽十六國。窮討之。義貞拜誓首曰。臣奉此詔也。生則有榮焉。死則有名焉。臣不敢愛死。又不敢離詔書。願生死服之。帝嘉之。更小詔書賜之。便置于甲冑間。

吾藩之名和氏伯耆守長年之裔也長年之孫顯興
從征西親王于肥後為彈正大弼領八代宇土等邑
家傳伯耆卷寬心中其曾孫顯忠祇役于京師及長
門海上遇惡風裝資多沒伯耆卷亦在其中其後八
代漁者獲大石首魚獻諸顯忠顯忠獲伯耆卷于其
腹中無有敗損迺祠祀其魚云其裔事于吾藩其伯
耆卷系圖今存

吾藩之五條氏少納言清原賴元左馬權頭賴治之
裔也賴元從前征西親王任內外之事甚見倚賴焉
賴治從後征西王有功至于元中十二年猶奉王禦

敵王賜書嘉之世世領州之矢部大淵等相傳到于
近世家藏行在勅書征西將軍令旨等又藏金烏之
幟征西王之所賜云其文書載于鎮西文書編年錄
柳河藩牧園豬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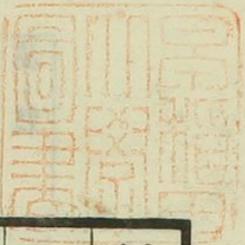
行在或問
 中務卿宗良親王撰新葉和歌集序列後醍醐天皇御北畠源氏之所誕源氏有罪見廢故其皇

行在或問上

柳河文學 牧園猪大野著

或問曰。中務卿宗良親王撰新葉和歌集。序列後醍醐後村上後龜山。為三代帝統。而不載長慶焉。其故何也。答曰。竊惟。蓋後村上未立東宮而崩。長慶長後龜山少。長慶不受禪而立。其後無幾。後龜山即位。故親王撰此集。斥長慶為閏位。空其統紀矣乎。紹運錄為自立。近是。

又問。長慶既長。其不為東宮。何也。答曰。其所誕未詳。或前女御北畠源氏之所誕。源氏有罪。見廢。故其皇



其の意未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子無寵而不為東宮乎。或其所誕卑賤。或壯武好兵。故帝不欲立之乎。

又問。後龜山如何。答曰。後龜山者。嘉喜門院之所誕。其貴宜立。按新葉集。福恩寺內府上梅花唱和之時。其將為東宮之意見焉。其集中。此公繫年紀之歌。訖于正平十八年。其上梅花之時。亦必不其後矣。曰。然則其既為東宮。亦未可知也。答曰。其既為東宮。則長慶雖馮陵公。卿雖懦弱。豈有死先主。躡太子乎。其未為東宮可知也。

又問。後村上崩。年四十一。其未立東宮。不太晚乎。答

曰。竊惟後村上欲立後龜山。以長慶之長未果也。先是其有密詔。不可知也。後醍醐崩。年五十二。其年立後村上為東宮。其有密詔在前年矣。夫欲舍長立少。而憚長。古今之通情也。雖譽田天皇之明聖。欲立菟道皇子。而憚長皇子。可以推也。

或問曰。嘉喜門院集。正平二十三年三月。後村上崩。後有稱內御方。有稱春宮。有稱倚廬御所。果指誰誰乎。答曰。稱春宮。或倚廬御所者。皆指後龜山乎。其前後哀傷之歌。及天授二年。懷舊淚歌相肖也。其稱內御方者。或長慶既稱帝。故太后云云乎。然其集中。長

其の意未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たしむるに

この神の
をかく
思ひ物さき
はくもく
涙をまつ
の上のつま

慶唱和不別見。或諒陰中兩皇子位未定。後龜山宜
立。故太后指後龜山云云。及長慶自立。以後龜山為
皇太弟。太后更稱後龜山為春宮乎。未詳。
或問曰。應仁記同別記載。小倉王恐執政王自屏居
于吉野山云。小倉王如指後龜山執政王如指長慶
然後龜山恐長慶而屏居于吉野。定在何時乎。答曰。
如夫二王者。吾子之說是矣。按新葉集。後龜山之后
詠名所松叙曰。正平二十四年春在吉野行宮。其後
歷年月。復行幸于其山云。其妃在吉野。後龜山律來
胥字。可知也。意者。其在此時矣。其時長慶新立。後龜

十回の花
我々のまふ
あひとひり
お
そくもや
の、あ井よ
ふくまひ
ふくまひ
ふくまひ

山為太弟。楠正儀有異同。輿說紛紛。嫌疑交生。故後
龜山懼焉。避難于吉野乎。
又問。後龜山即位。在何年月乎。答曰。新葉集載建德
元年正月。後龜山松契。遐丰歌云云。是即位後之辭
矣。又嘉喜門院集建德二年九月。後龜山之后尚為
女御也。上紅葉于太后。太后賜歌謝之。其歌述將為
中宮之意。帝代其妃和之。其叙亦稱內御方。據此等
觀之。其即位或在正平二十四年中矣。是春後龜山
在吉野。長慶舉兵。逐正儀。人心不帖服。內地分崩。故
公卿逆後龜山立之。以鎮靖內地矣。其月日未詳。文

行在吉野

正

中二年八月帝奉神器如吉野其後吉野復為行在
所故建德文中皆後龜山之紀號

又問花營三代記載應安六年八月二日南方奉讓
位于太弟云云是文中二年矣是說如何答曰竊惟
先是後龜山即位也新葉集可為確據矣是時兵後
擾擾帝幸于吉野北方隔關不審行宮事實訛傳以
為讓位乎

又問嘉喜門院集中二年十一月大雪帝憶去年
於阿左野看雪詠歌寄呈于太后其唱和如懷思阿
左野然阿左野定為何地乎答曰或國字末左易訛

かきく
みひのま
それ
ふり
おろし

故誤阿末野為阿左野乎或河内攝津等之地數年
為行宮乎今不可考是後後龜山之事詳于諸書故不贅

或問長慶始末答曰竊惟長慶在天野壯武亢強有
祖皇之風不喜偏安之業其意汲汲乎攻伐恢復與
前內府藤原隆俊和泉守和田正武橋本湯淺等相
結納其徒豪強傾一時板援得自立抑後龜山為太
弟公卿多不韙之楠正儀有異同後龜山自屏于吉
野長慶使和田橋本等攻正儀正儀出走復居河内
之北境公卿逆後龜山立之非長慶之意也長慶又
使諸將攻正儀焉細川賴之援正儀焉文中二年八

月後龜山奉神器如吉野。藤原隆俊襲北軍，不克死之。於是長慶不能保天野，退于紀伊。而天野行宮廢矣。其後橋本氏據于和泉之土丸城，湯淺氏據于紀伊之藤波等城。為上皇舉兵，北軍比年攻陷焉。至于元中中，上皇猶厲餘眾，禱戰勝于高野山。其後薙髮稱長慶院法皇，在玉川宮。崩年未考。是其概略也。或曰：長慶法皇經歷諸國，余又閱五條氏藏書，有征西王啟于行宮書殘闕案，曰：如勢州之事，無復疑。未審仙洞及李部大王所在。且吉野鄉悉屬於凶徒乎。敢問云云。

右大將藤原長親跋仙源抄曰：此抄者，長慶院法皇之聖製也。云云。諸書記此抄長親之所撰也。余以為其心然矣。今竊推長親之意，宗良親王撰新葉集，一切不載長慶院法皇。其於法皇有遺憾焉。故舉已所撰之抄，讓於法皇，使法皇可傳於後代也矣。長親居其父內府之喪，為服三年。又服後村上之喪，忠孝之厚，一時無比。其意必不遺法皇矣。又著倭片假字反切義解和歌口傳等，以貽後進。雖其緒餘，足以窺所蘊焉。或曰：足利直義直冬降于行宮，廷議將授元帥之任。長親固爭，其不可云。應永中，長親薙髮，號花山。

耕雲散人明魏居于花頂山有係于長慶院故論附
于此

行在或問上

行在或問下

柳河文學 牧園豬大野著

或問曰吾疑楠正儀久矣正平六年行在使正儀之
人賜書於足利直義直義復就正儀之人上書啟事
不允復使正儀之人却其書其使者至尊氏尊氏寵
賂之其使者曰公家武家之和議不可復成以北畠
禪門等拒塞之也楠已屬於武家若速發大將軍攻
吉野楠竭力從事於斯其取吉野不久時日矣地蔵
院記園大曆云然則是時正儀已通於足利氏圖行
在者非耶答曰不然初直義之乞降也主正儀正儀

行在武家
奏請其事。故吉野事書曰：東條之徒有請云：既而直義復叛，故賜書於直義，責讓之。直義復上書乞舉軍國之事，委任於武家，而不允，却其書也。其每使正儀之人往復者，正儀主其事故也。正儀之使者至尊氏尊氏寵賂之，云云者，是時尊氏直義外相和好，內實相渝猶矣。尊氏又欲講和於行在，故延正儀使者寵賂之，要使正儀復圖和議也。其使者知和之不就，故且為詭激之辭以謝其事也。其言楠已屬於武家者，先是朝廷以直義為武將，勅官軍悉隸之，故云爾。非其使者有反心也，又非正儀之所知也。夫兵家使者

入敵地，視其便宜，一時詭隨詐合，豈足怪乎？正儀忠事乎行在，終後村上之世，又尊氏直義相賊害，及尊氏義詮懇懇乞和於行宮，太平記園大曆可證也。又問：太平記載正平七年後村上帝在男山，敵來圍焉，潛出。正儀等圖繼援，其兵未發，城已危急。公卿嘲正儀曰：正儀者，正成之子也。正行之弟也，而不肖已甚。人有言：堯之子不肖乎？堯舜之弟不肖乎？舜者，正儀之謂也。果然，則世人併稱三楠，不亦妄乎？答曰：不然。帝之在男山，既舉兵士，從乎軍役，其留守者與有幾，而使正儀調餘兵攘大敵，豈四五日之所能辦乎？

公卿無兵略。沒于圍城中。怯懦多遽。欲棄城而走。故
喋喋云爾。此非正儀之罪也。夫公卿每不罪已。而罪
人。是行在之。所以不復興也。夫正成。正行。既知朝廷
無遠圖。吾事之不可孤行乎。閩外。一旦克敵。非國家
之長筭也。故相繼早決死矣。正儀亦有觀乎此。及此
時。行在愈衰。正儀知已亡。則行在不復支也。故以保
內地。護行宮。為已任。不務攻伐。進取。而納撫降附。贊
成和議。每不欲自我啟兵釁。是正儀之本謀也。正成
正行相繼死難。於是時。朝廷恐懼。修省。遠念列聖之
德。近恤兆民之苦。不罪人而罪已。以修德政。則正儀

之本謀。或可擴及於遠。其功業儻有所立矣。夫內外
不相副。雖有良將。莫所施其勇謀。故正成。正行死。而
朝廷不復振。及正儀策不行。而行在不可復為也。其
時勢為然。正儀所謂冬日之日者。非當時諸將之所
企及。併稱三楠。非妄也。

或問。太平記連記正儀與和田正武。多稱和田楠。然
則正武勝乎。荅曰。不然。國音連稱便。故云爾。得能氏
者。河野氏長子之流也。土居氏者。其庶流也。連稱必
稱土居。得能之類也。且正武戰將也。每戰居前。正儀
大將也。在後總督軍務。北人先呼和田。而後楠。亦非

無其由也。正武義勇可尚矣。正儀度量智謀。大將之器。非其所及也。

或問。豫章記載。正平二十二年。細川賴之爲足利氏管領。以籌策降楠正儀。其說如何。答曰。南方紀傳載。賴之屢請南北講和。兩統迭立意者。此時正儀執奏其請。欲贊成其事。故北人夸大之。云云乎。是歲足利基氏死。公卿將士咸喜曰。基氏死矣。來歸者必多。正儀獨歎曰。朝廷修德政。雖多強敵。必降服。不然。強敵悉亡。復相繼起矣。已不自修。幸敵之亡。難矣哉。其意見可觀矣。其事見於賴之物語云。

或問。三法師物語載。正儀怨望行宮。違其勅。又約降於足利氏。其說若何。答曰。此時正儀形跡一儼于反人。其所記載。豈翅三法師物語乎。又花營三代記載。正儀乞降。故許之。云云。後愚昧記載。正儀與南方向背。其親族離畔。相攻擊。正儀不克。出走。其與我約降。在去年矣。故執事欲援正儀。云云。是記者皆不悉其情勢。與其本志而已。夫後龜山其貴宜立。其德宜君。後村上之所屬意也。長慶好攻伐。厭和議。正儀欲奉後龜山。成其本謀也。彰彰乎明矣。及後村上崩。長慶自立。是其所以爲缺望也。及後村上之季年。與北方

和矣。及長慶之立，勅四方舉兵。正儀驟諫之。長慶不從。正儀慮長慶昧乎攻伐，悉喪內地，廼擁兵而不應勅。是其所以為違勅也。長慶赫怒，勅和田橋本等舉兵逐正儀。於是正儀知長慶之不可為也，欲終奉後龜山，復講和保地也。廼就賴之謀，援據焉。是其所以為約降也。是時知正儀之志，欲濟其事者，賴之一人。其事有觸當時忌諱，又非他人意見之所及也。故不表顯其事，默契頷意焉。是以當時記載皆如是。又問：吾子言後村上之季年南北講和，及長慶之立，破和議，何以言之？答曰：夫太平記訖乎後村上，正平

住吉の行ま
子松平く
考の比く
いろくく
くくく
く風伝の破
子ももも
中神主
量八十
まのの
はく
はく
八十
八十
八十
八十
八十

二十二年。後光嚴貞治六年。細川賴之為足利氏管領條。先是三四年。莫記畿甸爭戰。其文尾以四海無為為結語。又題其書曰太平記。又按新葉集。正平十九年以後。後村上屢行幸于住吉。其事有類於夏后遊豫之度。以是觀之。是時南北講和弭兵必矣。諸書遺佚耳。按赤松則祐觀鼓瀑布歌叙曰。應安之始。關東關西官軍同時蜂起。故赴警衛于京師云。又喜連川系圖載其秋新田義宗脇屋義治起兵與上杉憲將戰。敗亡。是正當正平二十三年。後村上帝崩。長慶立之時。以是觀之。長慶新立。倣後村上即位故事。勅

行在頭
四方舉兵。而官軍應勅舉兵。可以知也。是余之所以云云也。

又問。吾子言。正儀持講和保地之策。及于正平之季。愈益執本謀。以諫長慶之舉兵。竟至於擁兵得罪也。吾未知其果是。荅曰。吾子不見太平記載。正平十六年之事乎。其時大內弘世。山名時氏。石堂仁木等降附。行在頗振。而義詮懦弱。其宰貪殘。其諸將不服。又會北京空虛。於是細川清氏來奔。言其虛實。請攻北京。自今觀之。似可為之時矣。然正儀建議。辨其不可。後果如正儀之言。及長慶之立。大內山名等既悉叛。

去。外援如鑊加之。行宮多故。人心不一。而義滿賴之。君臣際會。一時風靡。南北形勢。非復十六年彼此易地之比也。先是畠山國清之入寇也。其諸將不和。尚猶內地失守。大事將去。今彼內和兵強。又非其時之比也。於是時長慶欲舉兵討敵也。正儀智謀老練。過絕一時。累世握兵權。為其藩鎮。義豈唯唯從其軍役。速國家顛敗乎。雖欲無諫爭之。可得乎。其違勅。非擁兵。豈又有他哉。是余之所以遂言也。

又問。吾子保正儀之北投。非叛降也。吾未信之。荅曰。余據太平記吉野物語。觀正儀之為人。雖其強勇果

烈如不及。正成。正行。亦其慈愛惠和。深思遠計。與時消息。効忠于行。在不為絀劣也。豈以國之榮悴。家之存亡。失其大節。醜然降於累世之仇讎。以忝其父兄者。若正儀及正平之季年。見行在之將墜。而實叛降於足利氏耶。至于弘和之始。國步愈蹙。人情益兇。是時正儀何與足利氏絕。而効忠于行宮。沒身不渝。其子孫世世殉節。與行宮遺裔相終始也。以是可觀。正儀執本謀。始末如一。未曾背行宮也。其見放逐。而數年寓於敵地者。其奈罹時之不測也。

又問。如吾子之言。正儀結納于後龜山。然及後龜山即位。其屢攻正儀。何也。答曰。後龜山新立。如其軍國小大之事。悉出于長慶之手。故其徒來攻正儀也。其時帝亦不得。不受制乎長慶。其事非出乎帝之意也。於是賴之數出兵救正儀焉。其他將士咸遷延。不欲涉河。其後帝如吉野。長慶上皇退于紀伊。其地戰鬥不熄。而大和河內攝津等無事。是時雖正儀未復歸。隱蔽吉野。保寧內地。可以觀也。其後復歸。官至參議。非有功勞。而寵獎得如是乎。

又問。正儀之北投也。賴之為正儀百方保護。其極至辭已職。爭之。其故何也。答曰。是時為其主忠計。而患

海內塗炭者。有正儀賴之而已。賴之當足利氏隆際。委任無貳。靡言不從。欲擁立兩統。平治海內。其於兩統。無所偏倚也。正儀值行宮之陵夷。其策不見用。知其不可挽回也。欲維持世統。期丕時乎後代。故循循然。為行宮謀講和。迭立。無視一時屈伸也。同類相求。同明相照。其策并行不相悖。所以相依託也。不然。則正儀者。春秋三叛人之徒也。賴之自任以海內之重。豈為一叛人。如是汲汲棲棲。致力勞師乎。及賴之屏于南海。正儀亦與足利氏絕。蓋以失其耦。而事之不可保也。

或問。正成才立乎一圍城中。竟建回天不世之功。正儀失措。胡尾何與。正成背馳乎。荅曰。正成之時。北條高時恣暴昏亂。後醍醐帝增修德政。海內翕然想望帝德。洋溢也。其確乎守一小城。有恃乎此也。果群雄崛起。滅北條氏矣。及帝愆德。海內復歸武家。鄙陋公家。可禦也。及正儀之時。海內愈益親附武家。鄙陋公家。而朝廷無經世濟民之畧。正儀策不用。是其所以致胡尾失措也。

或問。諸葛孔明知漢賊不兩立。以出師討賊為已任。不逆料成敗利鈍也。如吾子之言。正儀至忠矣。正儀

何不則孔明之事。敵氣攘地。興復爲已任。而畏縮沮撓乎。荅曰。孔明者天下之一人也。談何容易。正儀雖一時宿將。勇謀決勝。不及正成。正行也。威風動衆。不及顯家義貞也。以勇謀威風。不及四公。安能影響乎。孔明之出師討賊。若使正儀強倣於孔明之故事。必蹈姜維之覆轍者也。其持保境之策。甘憤憤之譏者。可謂知已知彼矣。亦是其善學孔明者。所謂魯人之學柳下惠。未有似乎此也。夫長慶當足利氏最盛之時。欲驅周餘之孑遺。殉乎攻伐。以取大業也。譬如多羊宿疾羸憊之人。氣息僅存。欲服峻劑。速起也。藥力

一激。不就木者幾希。故善養者不過乎盡滋潤溫補之道。以終其天年也。正儀老成沈深。含垢忍訥。流離依違。如乘如矢。以隱蔽行宮。保護內地。亦類也。故余以爲。正成恢復大運。其業不卒。而死乎始。正行繼父之業。其力不足。而死乎中。正儀收合遺燼。維持澆運。而生乎終。雖有剛柔死生之異。竭忠于朝廷。可謂不相戾矣。嗚呼。莫行宮于南國。支持正統五十餘年者。誰謂非楠氏三世之力乎。

或問。元中之季。大內義弘謀講和。約迭立。既而北人反其約。南人屢起。竟以敗亡。先是使正儀能成講和。

亦如此。然則正儀之策不亦左乎。答曰。夫事之成否在時。逮正平之季。行在雖衰。內地未裂。四方服者存。斯時南北約迭立。而有違變。則退保內地。煽動四方。亦足以相持也。北人有所畏矣。至乎元中之終。內地削盡。四方糜滅。時已去矣。北人視之如贅疣。有何怖畏。而踐其約乎。尚且致南人蜂起。畿甸騷擾。若逮其時。北人安得反其約。是正儀之所以及時謀議諫爭也。其事不行。亦天矣夫。

或問。吾子好研究春秋。而保護正儀。辨明其真忠。然則正儀之進退。於春秋之義。有合乎。答曰。當時記載

潛宵。正儀志業冤屈。故余欲表其微耳。如其義合乎春秋與否。非余之所知也。

按花營三代記。初賴之虔。正儀于河內。和田湯淺等來攻焉。賴之使賴元與諸將救正儀。終克之。賴之又使其族氏春圍河泉。後龜山帝如吉野。藤原隆俊與氏春戰敗死。長慶去天野。退于紀伊。賴之又使其族業秀等圍紀伊。數年不克。義滿更命山名義理。山名氏清等。無幾。拔和泉。紀伊之數城。連報其捷。既而義滿罷賴之職。出之就國。以斯波義將代之。義理陷紀伊。氏清陷和泉云。又按明德記。義理領紀伊。氏清領

和泉其他族人領數國。強橫汰侈已甚。義滿復賴之職。委任如初。山名滿幸得罪于義滿。勸叔父氏清叛曰。今察京師舉措。其意在翦我家族也。去年命吾輩墜豫州家領。今又赦其族。甚間吾輩。可以知也。君盍先焉。吾族強大。一時無比。今圖國家。豈為非望乎。吾族同心舉兵。諸家在京者。誰能禦我。一戰克京師。四方誰不從。土岐富樫皆不得意也。最先從我矣。今舉兵也。姑不旌圖國家。以修武州昔年之怨為名。亦可矣乎。請君熟圖之。武州者謂賴之也。武州常久臨終。使賴元言於義滿曰。山名氏強梁。蔑上有年矣。老臣

每規使其戒懼焉。今既伏誅矣。老臣宿憂闕。未見有犯上者。老臣死無遺憾矣。如賴元豚犬庸愚。非當路之器也。君善處之。言未終而逝。今余以是觀之。蓋賴之使已族人圖內地。使正儀謀講和者。欲以漸撫定南國也。義滿嫌其遲緩。更命山名氏果有功。賴之慮山名氏強橫。吞噬內地。其後割據盤結。不可復制也。言諸義滿沮遏之。山名氏亦訴賴之於義滿。斯波義將土岐等釀成賴之之罪。賴之罷職。義將代之。與山名氏相控援。其後義滿復賴之職。委任如初。於是山名氏不得意焉。滿幸以修舊怨為言。賴之亦臨終云

爾乎。又按須波部氏及通法寺文書。倭漢合運曆。弘和二牟閏正月。正儀與山名氏清戰于平尾。見敗。其族死者六人。士卒死者百四十人。保舊要害云。蓋先是。賴之處。正儀于河內委以內地。謀講和也。賴之罷職就國。義將代之當路。貶斥正儀。義將令濫河長使。壽王書可徵。氏清侵奪內地。於是正儀露本色。與義滿絕。鎮內地。扞行宮。與氏清戰。不克。保赤坂。千早等乎。併錄備後考。

按正儀左衛門尉

園大曆

河內守

寺院文書

左馬頭

太平左

兵衛督

花營三代記

參議

觀心寺文書

其在北地

北朝授

中務大輔。

通法寺渡邊氏文書

花營三代記。楠木下向河州十七箇所云云。所謂十七所者。河州北地。瓜破等乎。係于丹北郡。瓜破城見於花營三

代記按。正儀卒年月未詳。蓋在元中牟中矣。

按河州北山氏系圖。正儀之子有正勝。攝州寺內氏系圖。正儀之子有正秀。一有正勝。無正秀。一有正秀。無正勝。蓋同人改名乎。

花營三代記。康曆元年七月。義滿拜賀行列中。有楠刑部少輔正直。似為正儀之子。後不見。

古來相傳。正儀之子正元。狙偵義滿。欲刺之。事發。見殺。未知所出。後崇光院記。永亨元年。楠五郎左衛門尉光正。法名常泉。匿於南都。搜索見殺。或謂此乎。其後子孫相繼。奉行官遺裔。屢舉兵。到于文明年中云。

諸家
文書

行在或問下

